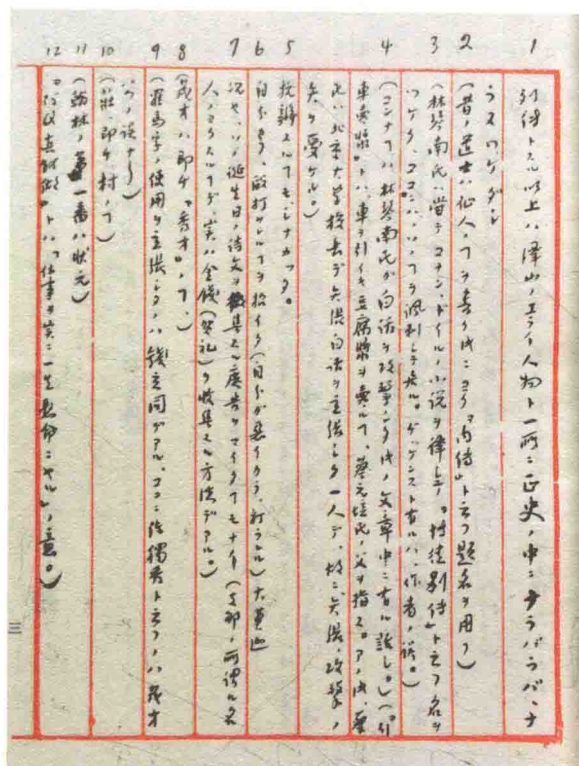


傅德岷 包晓玲 / 主编

鲁迅诗文

国学经典鉴赏书系

鉴金赏贝辞典



名师导读，指点津梁事半功倍
系统讲析，释疑解惑尽觅精华

名师导读 作者小传 词语注释 技法讲解 背景分析 艺术鉴赏

巴蜀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迅诗文鉴赏辞典 / 傅德岷, 包晓玲主编. — 成都: 巴蜀书社, 2017. 4

(国学经典鉴赏书系)

ISBN 978-7-5531-0806-3

I. ①鲁… II. ①傅…②包… III. ①鲁迅诗歌—诗歌欣赏—词典②鲁迅散文—文学欣赏—词典 IV. ①I210.97-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88975 号

鲁迅诗文鉴赏辞典

傅德岷 包晓玲 主编

策划组稿	施 维
责任编辑	张裕闻
出 版	巴蜀书社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邮编 610031
	总编室电话:(028)86259397
网 址	www.bsbook.com
发 行	巴蜀书社
	发行科电话:(028)86259422 86259423
经 销	新华书店
内文排版	泽雨
印 刷	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170mm × 240mm
印 张	30.25
字 数	610 千
书 号	ISBN 978-7-5531-0806-3
定 价	59.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调换

导 读

鲁迅无疑是近代中国文化史上的一个伟人,无论是思想的深刻、文笔的犀利、学识的渊博都是很少有人能够企及的。更为重要的是,鲁迅代表的是一个时代,一个离我们不太遥远而又风云变幻的时代。

这个时代被称为近代,以区别于古代和我们现在生活着的现代。它是从1840年第一次鸦片战争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这一段历史时期,如果我们不了解这个时代,就会出现对历史和文化认识的断层。

这短短的100多年,中国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历经了清王朝晚期、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时期、北洋军阀时期和国民政府时期,是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逐渐形成到瓦解的历史阶段。

鲁迅是近代的一位语言大家,他的作品,代表了白话文学的最高水平,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散文(包括杂文),是我们学习写作的极好范本。

一、鲁迅的生平

要读懂鲁迅,首先要搞清楚几个问题。

首先,鲁迅是人而不是神。鲁迅是一个战士,是一个用投枪和匕首与黑暗势力斗争的不屈的战士,但是,他也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他也有情,也有爱,也有孤独的忧伤和失意的徘徊。他的思想深邃,但是,他也有偏激与失误的地方。只有客观、全面地去阅读鲁迅,我们才能真正理解鲁迅,也才能真正学习鲁迅。

其次,我们必须深刻了解鲁迅所处的时代。不了解鲁迅所处的时代,我们是读不懂鲁迅的。

鲁迅所处的时代,是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时代。他出生

的时候,清朝还没有灭亡,他的祖父还做着清朝的官。但是到他父亲的时候,家道就已经中落了。父亲的早逝,更让他们家陷入贫困。他十二岁的时候,到三味书屋从寿镜吾先生读书。十八岁考入江南水师学堂。这一年,是1898年,康有为、谭嗣同等人发动了著名的“戊戌变法”。

二十二岁,鲁迅赴日本留学。这一年,是1902年。

他在日本学习了七年,1909年回国,时年二十九岁。这一年,是辛亥革命爆发的前两年。

鲁迅在日本先学医,想以医药改变中国人羸弱的身体,以达到救国的目的。但是,在日本的两件事却彻底改变了他的想法。

一是当时的日本弥漫着浓烈的军国主义气氛,自高自大,很瞧不起中国人。鲁迅的解剖课仅考得59.3分,仍然被认为是事先得到老师考题的结果。

另一件事,是他在电影中看到一个被冤为俄国间谍的中国人被日本人砍头,周围是一群身体健壮而麻木的中國人在围观。这件事对鲁迅的刺激很大,使他明白了光有强健的身体而没有思想是不行的。于是他毅然终止了学医,而改为从事教育和写作,希望以此唤醒民众,达到救国的目的。

鲁迅回国后,先在家乡绍兴教书。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帝制,实现了民主共和。1912年,临时政府在南京成立。鲁迅应教育总长蔡元培之邀,赴南京教育部任佥事,后随部迁北京。此间,在北京大学、北京高等师范学校、北京高等女子师范大学等处任教。直到1925年,鲁迅被时任教育总长章士钊解职,时年四十五岁。

1918年,鲁迅三十八岁的时候,发表了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发出“救救孩子”的呼声,奠定了中国新文化运动的第一块基石。

1923年,鲁迅四十三岁,他的第一本小说集《呐喊》出版,收录了《狂人日记》《孔乙己》《药》《明天》《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风波》《故乡》《阿Q正传》《端午节》《白光》《兔和猫》《鸭的喜剧》《社戏》。

1926年,《彷徨》印成。这一年,鲁迅四十六岁。

1911年的辛亥革命推翻了帝制,结束了清廷的统治,成立了临时革命政府,孙中山出任临时大总统。1912年1月1日,孙中山在南京宣誓就职,中华民国成立。但是,革命派却向袁世凯妥协了,孙中山辞职,由袁世凯继任,这一行为导致了辛亥革命的失败。

此后,袁世凯背叛革命,宣布恢复帝制,自己做起了皇帝。但很快就在全国人民的反对中被迫取消帝制,他也在一片讨袁声中死了。此后,中国进入了长时间的军阀混战时期。

袁世凯死后,由黎元洪继任总统,黎元洪死后,曹锟靠贿选当上临时大总统,冯玉祥等囚禁曹锟,拥护段祺瑞为临时大总统。

1926年3月17日,北京各界人士请愿驳覆“八国通牒”(1926年3月12日,日军炮击我大沽口炮台,这就是著名的“大沽口事件”。3月16日,英、美、法、意、日等八国公使共同就大沽口问题向中国政府发出最后通牒,提出天津航道停止所有战斗行为,对外国船只不加任何干涉等无理要求,这就是“八国通牒”),被段祺瑞卫队刺伤十余人。3月18日,北京各界人民群众五千余人在天安门举行反对八国“最后通牒”的国民大会,会后游行示威,执政府卫队向请愿队伍开枪,死四十七人,伤一百五十五人,造成震惊中外的“三·一八”事变。

惨案发生后,鲁迅、朱家骅、易培基等人都被段祺瑞政府通缉。于是,鲁迅南下厦门,在厦门大学任教。这一次,与许广平同行,许广平去广州教书。

1927年1月,鲁迅因种种原因离开厦门大学,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教,但到4月就辞职了。这次广州之行时间虽短,但对鲁迅影响很大。在广州,他认真阅读了《少年先锋》《做什么》等刊物和一些马列著作,使他的思想有很大转变。8月,《野草》印成。同年10月,与许广平一起去了上海。此后,除了母病回北京以外,鲁迅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上海。

在上海近十年的时间,是鲁迅最终成熟、创作极丰的时期。

1927年4月12日,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右派叛变革命,在上海发动了反革命政变,疯狂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这就是著名的“四·一二”事变。在广州,也发生了大量捕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的“四·一五”事变,断送了北伐战争所取得的大好形势。这一切,对鲁迅的思想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四·一五”事变当天下午,他就赴中山大学各系主任紧急会议,营救被捕的共产党人和进步学生。营救无效,促使他愤然辞职。

大革命失败以后,上海一度处于白色恐怖之中。鲁迅对蒋介石的“清党”和投靠屠伯的走狗文人进行了巧妙的揭露和有力的鞭答。他的《谈“激烈”》《扣丝杂感》《辞“大义”》《革“首领”》《“公理”之所在》等大量杂文,就是对此而发的。

在上海的十年,他接受了大量的马列主义学说,思想更加成熟。他批判了当时有人鼓吹的文学要写永恒不变的超阶级的人性的谬论。他在《“硬译”和“文学的阶级性”》中说:“文学不借人,也无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无需加以‘束缚’,实乃出于必然。自然,‘喜怒哀乐,人之情也’,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检煤渣的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去种兰花,象阔人的老

太爷一样,贾府上的焦大,也不爱林妹妹的。”

鲁迅编辑过许多杂志,重要的有《国民新报》副刊、《莽原》《奔流》《萌芽》《十字街头》,主持“左联”机关杂志《前哨》。

1936年10月19日,鲁迅因肺病在上海逝世,终年五十六岁。

他的重要文集有小说集《呐喊》《彷徨》《故事新编》、散文诗集《野草》、散文集《朝花夕拾》、杂文集《而已集》《二心集》《坟》《花边文学》《华盖集》《华盖集续编》《华盖集续编补遗》《集外集》《集外集拾遗》《集外集拾遗补编》《南腔北调集》《且介亭杂文》《且介亭杂文二集》《且介亭杂文末编》《热风》《三闲集》《伪自由书》《准风月谈》等、书信集《两地书》、学术著作《汉文学史纲要》《中国小说史略》《嵇康集》《古籍序跋集》等,计五百余万字。此外,还有大量译作,如果戈理的《死魂灵》等。

二、鲁迅散文的思想光辉

在写下面的文字之前,有一点需要说明。鲁迅的作品中,数量最多、影响最大的是杂文。鲁迅的散文收在《野草》和《朝花夕拾》两个集子中,而杂文却有十六集之多。我们下面谈到的鲁迅散文,是从广义的角度把杂文也包括在内的。

另一个需要说明的,是“杂文”这个概念。在鲁迅那里,主要是在编辑成册的时候,把许多并不完全相同的文章编在一起而命名的。

我们可以把鲁迅的思想分为三个阶段来研究认识:

早期(1898—1918) 1898年,是康有为、梁启超等“戊戌变法”之年,也是鲁迅走出家乡到南京求学的时候。此后,他东渡日本,由学医转为文学创作,并于1918年回国。这一时期,中国灾难深重。1894年,中国在中日甲午战争中惨败,签订了割地赔款的《马关条约》;1900年,八国联军入侵,清政府被迫签订了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这一切,激发了鲁迅的爱国热情。他在1903年写的《中国地质略论》中就说:“中国者,中国人之中国,可容外族之研究,不容外族之探险;可容外族之赞叹,不容外族之覬覦者也。”康、梁的维新主义思想也对鲁迅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鲁迅去日本留学,就是想找到一条救国之路。也就是他自己所说的:“走异路,逃异地,去寻求别样的人们。”(《呐喊·自序》)

当时的东京,是中国民主革命力量在海外的一个重要基地。1905年8月,以孙中山为领袖的中国第一个资产阶级革命政党同盟会在东京成立,提出了

“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革命纲领。

变法失败后,康、梁等人很快蜕变为保皇派。梁启超逃到日本,就大力鼓吹保皇。以孙中山、章太炎等为首的同盟会,与保皇派进行了激烈的斗争。在这次斗争中,鲁迅是坚决站在革命派一边的。

在南京求学期间,鲁迅认真阅读了严复译的赫胥黎的《天演论》,并受到达尔文的进化论的影响。到日本后,又接触到更多的西方资产阶级民主文化和较先进的自然科学,使他早期思想中具有唯物主义自然观。从1903年起,他就陆续发表了《斯巴达之魂》《说钅》《中国地质略论》《文化偏至论》《摩罗诗力说》《破恶声论》等文章。鲁迅一直想要改变的,是所谓的“国民性”,旨在解脱人们的精神枷锁。他说:“苟奴隶立其前,必衷悲而疾视,衷悲所以哀其不幸,疾视所以怒其不争。”(《坟·摩罗诗力说》)“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就是早期鲁迅对待当时的民众,尤其是农民的态度。一直到1925年他在给许广平的信中仍然说:“此后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两地书·原信·八》)

与爱国主义一起构成鲁迅早期思想的是革命民主主义思想。

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帝制,建立民国,是近代中国历史上的大事,给了当时爱国者很大的鼓舞,但革命的失败,又使人们陷入彷徨失望。这时,鲁迅已经回国,他也一度感到过迷茫,甚至去研究佛经。从1909年到1918年,是鲁迅沉默的十年。但是,他最终从这种情绪中走了出来,坚定地走他认定的以文艺救中国的道路。

中期(1918—1927) 1919年的五四运动,促进了十月革命胜利送来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传播,中国的旧民主主义革命开始转变为由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一场新文化运动对鲁迅的影响巨大,他与李大钊等人的接触以及参与《新青年》的编辑工作,都给鲁迅以深刻的影响。

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精神是鲁迅早期思想的继续和在新时期的具体表现。他的《狂人日记》《阿Q正传》《我之节烈观》《药》《故乡》《风波》等小说和杂文,深刻地揭露了封建礼教的虚伪和残暴,也表达了对几千年封建统治下的人民,尤其是农民身上的劣根性的批判。在1925年的“女师大”事件和1926年的“三·一八”事变中,鲁迅都坚定地站在进步学生一边。在这一时期的许多杂文中,他控诉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的血腥罪行。在《无花的蔷薇之二》中,他称1926年3月18日是“民国以来最黑暗的一天”,表示“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在《纪念刘和珍君》中,他高度赞扬了死者的斗争精神,他愤怒地说:“沉默呵,沉默呵!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

鲁迅带领文学青年创办《语丝》《莽原》等新文学杂志,他在这些杂志上发表了大量文章,与“国粹派”“学衡派”“甲寅派”等提倡的复古论调进行坚决的斗争。

五四运动的失败,也曾经让鲁迅感到彷徨,1926年8月,鲁迅把前两年写的11篇小说集命名为《彷徨》,在扉页上引屈原《离骚》诗句:“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他在1933曾写过《题〈彷徨〉》一诗:

寂寞新文苑,平安旧战场。

两间余一卒,荷戟独彷徨。

这正是他当时心情的写照。

鲁迅的彷徨是在求索。通过艰苦的求索,他对中国革命的道路和方式的认识都越来越清楚了。同时,他又在不断地解剖自己,1924年9月24日,他在致李秉中的信中说:“我自己总觉得我的灵魂里有毒气和鬼气,我极憎恶他,想除去他,而不能。”1926年,他把前一时期的杂文收编成集,将集子题名为《坟》,意味着要将此前的一些东西埋藏了。他在《后记》中无情地解剖自己说:“我就怕我未熟的果实偏偏毒死了偏爱我果实的人。”

1926年鲁迅到厦门,1927年1月到广州,加快了他思想的变化。他早期对进化论的信仰已经动摇,取而代之的是阶级论和辩证法。

鲁迅这一时期的杂文,主要收在《热风》《坟》《华盖集》《华盖集续编》和《而已集》中。加上这一时期的散文诗集《野草》和散文集《朝花夕拾》,数量是不少的。

在1926年以前的作品中,《秋夜》《影的告别》《风筝》《好的故事》《这样的战士》《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藤野先生》《娜拉走后怎样》以及《热风》中的几十篇《随感录》,从不同的角度展现了当时的社会现实、生活在期间的各样人物和鲁迅自己的思想。

《而已集》虽然是鲁迅1928年在上海编定的,但收录的则是鲁迅1927年到广州以后的作品,应该归入他中期的作品之中。

后期(1927—1936) 大革命失败以后,鲁迅从广州到了上海,一直到1936年逝世。这十年,是中国革命更为激烈、斗争更为尖锐的时期。

鲁迅从现实的中国社会中,自觉地接受了马列主义,他在1933年11月15日给姚克的信中说:

即如我自己,何尝懂得什么经济学或看了什么宣传文字,《资本论》不但未尝寓目,连手碰也没有过。然而启示我的是事实,而且并非外国的事实,倒是中国的事实,中国非“匪区”的事实,这有什么法子呢。

20世纪30年代的上海,反动军警和特务横行,肆意杀害革命者。1931年2月7日,上海龙华警备司令部一次就秘密杀害二十多名革命者,与鲁迅关系很好的柔石、殷夫等五位革命青年作家也在其中,鲁迅写下了著名的纪念文章《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1933年,他写下了著名的《为了忘却的纪念》,他在文中愤怒地说:“而在这三十年中,却使我目睹许多青年的血,层层淤积起来,将我埋得不能呼吸,我只能用这样的笔墨,写几句文章,算是从泥土中挖一个小孔,自己延口残喘,这是怎样的世界呢。”

鲁迅在《二心集·序言》中说:“后来又由于事实的教训,以为惟新兴的无产者才有将来。”这是鲁迅思想的一个很大的转变。

这一个时期,国内是国民党镇压革命的白色恐怖,国际是德国、日本正在酝酿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尤其日本帝国主义已经侵占了东三省。鲁迅则是奉着无产阶级的将令,以文学为武器,与各式的反动文人和错误思想进行着不懈的斗争。他自觉地运用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写下了许多斗争性极强的文章,以嬉笑怒骂的方式,针砭着社会的种种时弊。

三、鲁迅散文的讽刺

鲁迅有两篇文章,一篇叫《论讽刺》,发表于1935年4月,一篇叫《什么是“讽刺”》,发表于1935年9月,都收在《且介亭杂文二集》里。

在《什么是“讽刺”》中,鲁迅是这样给讽刺下定义的:

一个作者,用了精炼的,或者简直有些夸张的笔墨——但自然也必须是艺术的地——写出或一群人的或一面的真实来,这被写的一群人,就称这作品为“讽刺”。

鲁迅还指出:“‘讽刺’的生命是真实,不必是曾有的实事,但必须是会有的实情。”

在《论讽刺》中,鲁迅也指出,讽刺的生命是真实,“非写实决不能成为所谓‘讽刺’;非写实的讽刺,即使能有这样的东西,也不过是造谣和诬蔑而已”。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称《儒林外史》是“以公心讽世”,其实鲁迅本人就是“秉持公心,指撻时弊”的高手。

鲁迅在《黄祸》一文中,针对有的人无视中国的贫弱,而常常以“地大物博”自我陶醉的情况进行了辛辣的讽刺。他说:“倘是狮子,自夸怎样肥大是不妨事的,但如果是一口猪或一匹羊,肥大倒不是好兆头。我不知道我们自己觉得现在好像是什么了?”他又说:“当欧洲大战时,我们有替人拚命的工人,青岛被占

了,我们有可以倒提的孩子。但倘说,20 世纪的舞台上没有我们的份,是不合理的。”这个讽刺真是十分尖锐。

在《娜拉走后怎样》中,鲁迅在分析挪威作家易卜生的著名剧本《玩偶之家》中的女主人公娜拉在明白自己不过是丈夫的玩偶而离家出走之后会怎样时,认为娜拉如果不堕落或者不回来,就“她还须更富有,提包里有准备,直白地说,就是要有钱”。然后接着说:“钱这个字很难听,或者要被高尚的君子们所非笑,但我总觉得人们的议论是不但昨天和今天,即使饭前和饭后,也往往有些差别。凡承认饭需钱买,而以说钱为卑鄙者,倘能按一按他的胃,那里面怕总还有鱼肉没有消化完,须得饿他一天之后,再来听他发议论。”对那些伪君子的讽刺是很有力的。

鲁迅有时候使用反语,达到很好的讽刺效果。《准风月谈》中有一篇《推》,是作者记起报上登过一个卖报的孩子,因为踏上电车的踏脚去取报钱,误踹住了一个穿长衫的人的衣角,被那人推到车下碾死了而发的。鲁迅在文中说:“我们在上海路上走,时常会遇见两种横冲直撞,对于对面或前面的行人,决不稍让的人物。一种是不用两手,却只将直直的长脚,如入无人之境似的踏过来,倘不让开,他就会踏在你的肚子或肩膀上。这是洋大人,都是‘高等’的,没有华人那样上下的区别。一种就是弯上他两条臂膊,手掌向外,像蝎子似的两个钳一样,一路推过去,不管被推的人是跌在泥塘或火坑里。这就是我们的同胞,然而‘上等’的。”这里把“高等”和“上等”加上引号,就有了很强的讽刺意味。

讽刺的手法,在鲁迅的文章中几乎随处可见,形成了鲁迅行文的风格之一。

四、鲁迅散文的幽默

从1924 年林语堂把英语的 humour 译作“幽默”,并最终被大家认同至今,时间尚不足百年,但是作为一种行为或语言的特点,却是古已有之。有人说,幽默略同于我们常说的“风趣”。

幽默到底是什么,目前学术界都尚未形成定论。但有两点是应该注意到的。

第一,幽默是一种健康的品质,是个人修养的一部分。一个有幽默感的人,更快乐,更懂得生活,更有亲和力。

第二,幽默是一种艺术手段,是通过艺术的语言、行为甚至绘画、音乐等所构成的一种趣味。而这种趣味,又是旨在揭露生活中的谬误,是一种善意的批评手段。因此,它不同于滑稽,更不同于单纯的开玩笑。

鲁迅对幽默有非常深刻的见解。他不同意林语堂把幽默看成是“玩玩笑笑、寻开心”，他在《伪自由书·从讽刺到幽默》中说：“‘幽默’既非国产，中国人也不是长于‘幽默’的人民，而现在又实在是难以幽默的时候。于是虽幽默也就免不了改变样子了，非倾向于对社会的讽刺，即堕入传统的‘说笑话’和‘讨便宜’。”在他看来，幽默不仅仅是“说笑话”“讨便宜”，而应该是有严肃意义或讽刺光芒的，否则，只能是小丑似的插科打诨。因此，幽默也不同于滑稽。鲁迅在《准风月谈·“滑稽”例解》中说：“慨自语堂大师振兴‘幽默’以来，这名词是很通行，但一普遍，也就伏着危机，正如军人自称佛子，高官忽挂念珠，而佛法就要涅槃一样。倘若油滑，轻薄，猥亵，都蒙‘幽默’之号，则恰如‘新戏’之人‘X世界’，必已成为‘文明戏’也无疑。”“这危险，就因为中国向来不大有幽默。只是滑稽是有的，但这和幽默还隔着一大段。”鲁迅在《花边文学·玩笑只当他是玩笑（上）》中说刘半农“原先也有‘幽默’，而这些‘幽默’，又不免常常掉到‘开玩笑’的阴沟里去的”。

鲁迅是使用幽默的高手，他本来就主张“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尤其在鲁迅生活的那个时代，鲁迅把幽默作为了一种和讽刺一样的斗争武器。

鲁迅的幽默在他的作品中是随处可见的。

《华盖集·补白》中有一段文字：

我们弓箭是能自己制造的，然而败于金，败于元，败于清。记得宋人的一部杂记里记有市井间的谐谑，将金人和宋人的事物来比较。譬如问金人有箭，宋有什么？则答道，“有锁子甲”。又问金有四太子，宋有何人？则答道，“有岳少保”。临末问，金人有狼牙棒（打人脑袋的武器），宋有什么？却答道，“有天灵盖”！

自宋以来，我们终于只有天灵盖而已，现在又发现了一种“民气”，更加玄虚飘渺了。

这是有非常强烈讽刺意味的幽默。

《华盖集·这个与那个》中的“读经与读史”说：

一个阔人说要读经，喻的一阵一群狭人也说要读经。岂但“读”而已矣哉，据说还可以“救国”哩。“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那也许是确凿的罢，然而甲午海战败了——为什么独独要说“甲午”呢，是因为其时还在开学校，废读经以前。

这里的“阔人”，是指章士钊。指一群附合者为“狭人”，却是鲁迅的幽默。

发表在《而已集》中的《小杂感》，几乎全是幽默：

要上战场，莫如做军医；要革命，莫如走后方；要杀人，莫如做刽子手。

既英雄，又稳当。

与名流学者谈，对于他之所讲，当装作偶有不懂之处。太不懂被看轻，太懂了被厌恶。偶有不懂之处，彼此最为合宜。

革命，反革命，不革命。

革命的被杀于反革命的。反革命的被杀于革命的。不革命的或当作革命的而被杀于反革命的，或当作反革命的而被杀于革命的，或并不当作什么而被杀于革命的或反革命的。

革命，革革命，革革革命，革革……

《伪自由书·言论自由的界限》说：

看《红楼梦》，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焦大以奴才的身分，仗着酒醉，从主子骂起，直到别的一切奴才，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

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过说主奴如此，贾府不要弄不下去罢了。然而得到的报酬是马粪。所以这焦大，实在是贾府的屈原，假使他能做文章，我想，恐怕也会有一篇《离骚》之类。

把贾府的焦大比作屈原，是鲁迅的幽默。

《且介亭杂文·病后杂谈》是鲁迅病中看稗官野史的一些杂感。其中说：

有些事情，换一句话就就不大合式，所以君子憎恶俗人的“道破”。其实，“君子远庖厨也”就是自欺欺人的办法：君子非吃牛肉不可，然而他慈悲，不忍见牛的临死的觳觫，于是走开，等到烧成牛排，然后慢慢的来咀嚼。牛排是决不会“觳觫”的了，也就和慈悲不再有冲突，于是他心安理得，天趣盎然，剔剔牙齿，摸摸肚子，“万物皆备于我矣”了。

对那些伪君子的批判是很有力的，但文字却非常幽默。

发表在《且介亭杂文末编·附集》中的《半夏小集》，也是和《小杂感》一样的短小“杂感”，其中也有许多非常幽默的文字。比如：

A：你们大家来品评一下罢，B竟蛮不讲理的把我的大衫剥去了！

B：因为A还是不穿大衫好看。我剥它掉，是提拔他；要不然，我还不屑剥呢。

A：不过我自己却以为还是穿着好……

C：现在东北四省失掉了，你漫不管，只嚷你自己的大衫，你这利己主义者，你这猪猡！

C太太：他竟毫不知道B先生是合作的好伴侣，这昏蛋！

五

A: B, 我们当你是一个可靠的好人, 所以几种关于革命的事情, 都没有瞒了你。你怎么竟向敌人告密去了?

B: 岂有此理! 怎么是告密! 我说出来, 是因为他们问了我呀。

A: 你不能推说不知道吗?

B: 什么话! 我一生没有说过谎, 我不是那种靠不住的人!

六

A: 呵呀, B 先生, 三年不见了! 你对我一定失望了罢?

B: 没有的事……为什么?

A: 我那时对你说过, 要到西湖上去做二万行的长诗, 直到现在, 一个字也没有, 哈哈!

B: 哦……我可并没有失望。

A: 您的“世故”可是进步了, 谁都知道您记性好, “责人严”, 不会这么随随便便的, 您现在也学会了说谎。

B: 我可并没有说谎。

A: 那么, 您真的对我没有失望吗?

B: 唔, 无所谓失不失望, 因为我根本没有相信过你。

上面所举的例子, 仅仅是从本书所选的文章中随手摘出的几段, 在鲁迅的其他文章中, 这样的幽默还多得很。我们在阅读鲁迅的散文以及他的小说、诗歌的时候, 随时都可以因为他的幽默, 而会心一笑。

最后, 我们来看一看他《而已集》的《题辞》:

这半年我又看见了许多血和许多泪,
然而我只有杂感而已。

泪揩了, 血消了;
屠伯们逍遥复逍遥,
用钢刀的, 用软刀的。
然而我只有“杂感”而已。

连“杂感”也被“放进应该去的地方”时,
我于是只有“而已”而已!

这样的幽默是何等的深刻!

五、鲁迅散文的语言艺术

鲁迅是语言大师。他的文章,文笔犀利,如投枪匕首,着实痛快淋漓。但他的文章,却又饱含情感,令人感奋。他的语言简洁明快而又生动幽默。他提倡白话,而又善于从古语中汲取养料;他学习民间语言,又有极严格的甄别。他在需要的时候,改造成语或词语,收到极好的表达效果。有时候,他甚至自铸伟辞,丰富了祖国语言。

鲁迅对文字的第一个要求是要“顺口”,是要让人看得懂。他在《我怎么做起小说来》中说:

我做完之后,总要看两遍,自己觉得拗口的,就增删几个字,一定要它读得顺口;没有相宜的白话,宁可引古语,希望总有人会懂,只有自己懂得或连自己也不懂的生造出来的字句,是不大用的。

正是这种认真的写作态度,才使得鲁迅的文章既通俗又华美。鲁迅对那些故弄玄虚,把文章写得“蒙胧”“难懂”的旧文人是持批判态度的。他在《作文秘诀》中就批评他们“一要蒙胧,二要难懂。那方法,是:缩短句子,多用难字”。他曾经很沉痛地说:“现在呢,思想上且不说,便是文辞,许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诗词中摘些好看而难懂的字面,作为变戏法的手巾,来装潢自己的作品了。”(《写在〈坟〉后面》)

鲁迅的文章,文笔非常优美,但是决没有故弄玄虚的“蒙胧”,更没有“难懂”,而是文从字顺,通俗易懂。

我在蒙胧中,看见一个好的故事。

这故事很美丽,幽雅,有趣。许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错综起来像一天云锦,而且万颗奔星似的飞动着,同时又展开去,以至于无穷。

我仿佛记得曾坐小船经过山阴道,两岸边的乌桕、新禾、野花、鸡、狗、丛树和枯树、茅屋、塔、伽蓝、农夫和村妇、村女,晒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云、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随着每一打桨,各各夹带了闪烁的日光,并水里的萍藻游鱼,一同荡漾。诸影诸物,无不解散,而且摇动,扩大,互相融和;刚一融和,却又退缩,复近于原形。边缘都参差如夏云头,镶着日光,发出水银色焰。凡是我所经过的河,都是如此。

这是《野草》中《好的故事》中的一段文字,鲁迅用非常优美而朴素的语言,勾画出一幅似梦似幻的美景。类似的文字,还有《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对老屋后园的一段描写: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拥肿的根。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像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

鲁迅的语言又是犀利的。他的针砭时弊，可谓入木三分；他的批判锋芒，常使敌人退避三舍。

《华盖集·杂感》说：

无论爱什么——饭、异性、国、民族、人类等等——只有纠缠如毒蛇，执着如怨鬼，二六时中，没有已时者有望。但太觉疲劳时，也无妨休息一会罢；但休息之后，就再来一回罢，而且两回，三回……血书，章程，请愿，讲学，哭，电报，开会，挽联，演说，神经衰弱，则一切无用。

这种斗争性很强的文字，有时又夹杂着幽默。比如《华盖集·忽然想到（六）》中说：

我们目下的当务之急是，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苟有阻碍这前途者，无论是古是今、是人鬼、是《三坟》《五典》、百宋千元、天球河图、金人玉佛、祖传丸散、秘制膏丹，全都踏倒他。

鲁迅语言的生动，是和他虚心向民间语言学习分不开的。他在《写在〈坟〉后面》中说：

以文字论，就不必更在旧书里讨生活，却将活人的唇舌作为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语言，更加有生气……我以为我倘十分努力，大概也还能够博采口语，来改革我的文章。

鲁迅认为，劳动人民“有许多赛过文言文和白话文的好话”（《花边文学·“大雪纷飞”》），当然，这种大众语，是需要加工的，他在《做文章》中说：“高尔基说，大众语是毛胚，加了工的是文学。我想，这该是很中肯的指示了。”在鲁迅的文章中，就用了许多他家乡绍兴的方言，如“出惊”“兜搭”“四近”“不兴”“烦死”“妖形妖势”“团头团脑”“眉头百结”“瘟头瘟脑”等。

鲁迅有时也自造一些词语，不仅不显得突兀，而且非常有力又有趣，我们在

前面举到了“狭人”，就是鲁迅因为与“阔人”相对而造的新词。再举几个例子：

所以一面又觉得无聊，又疑心自己有些暮气。“小鬼”年青，当然是有锐气的，可有更好，更有聊的法子么？（《两地书·25年4月8日致许广平》）

假如你常在租界的路上走，有时总会遇见几个穿制服的同胞和一位异胞（也往往没有这一位），用手枪指住你，搜查全身和所拿的物件。（《准风月谈·抄靶子》）

假使没有了头颅，却还能做服役和战争的机械，世上的情形就何等地醒目呵！这时再不必用什么制帽勋章来表明阔人和窄人了，只要一看头之有无，便知道主奴，官民、上下、贵贱的区别。（《坟·春末闲谈》）

我觉得连思想文字，也到处都将窒息，几句白话黑话，已经没有什么大关系了。（《而已集·扣丝杂感》）

第一句中的“有聊”，是根据文中的“无聊”而造的；第二句中的“异胞”，是根据文中的“同胞”而造的；第三句中的“窄人”，是根据文中的“阔人”而造的；第四句的“黑话”是因“白话”而发的，和我们平常所说的“黑话”意思并不一样。

鲁迅散文的语言特色还有很多，我们可以在阅读中去自己体会。

六、鲁迅散文的修辞手法

比喻，是最常见的修辞手法之一，用得好，不仅可以把比较深奥或抽象的道理用浅显的事例说清楚，让人容易理解，而且往往使文章显得生动有趣。《诗经》就把比喻列为赋、比、兴三大修辞手法之一。汉代的刘向在《说苑》中引用惠子的话说“比”是“以其所知，谕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

鲁迅非常善比喻，许多比喻似乎是随手拈来，但是形象鲜明，寓意贴切，决不拾人牙慧。

在《华盖集·这个与那个》中，鲁迅批判那些自称“惟独他有公平、正当、稳健、圆满、平和，毫无流弊的改革法，现下正在研究室里研究着哩——只是还没有研究好”的所谓“革命家”的保守派时，用了一个非常好的比喻：

孩子初学步的第一步，在成人看来，的确是幼稚、危险、不成样子，或者简直是可笑的。但无论怎样的愚妇人，却总以恳切的希望的心，看他跨出这第一步去，决不会因为他的走法幼稚，怕要阻碍阔人的路线而“逼死”他，也决不至于将他禁在床上，使他躺着研究到能够飞跑时再下地。因为她知道：假如这么办，即使长到一百岁也还是不会走路的。